证券代码：000788　　证券简称：北大医药　　公告编号：2023-020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决定终止与方正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签署的《技术开发（委托）合同》所涉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终止项目事项概述

公司琥珀酸曲格列汀原料药及片剂项目于 2018 年立项，2019 年 8 月中期评估至今未有实质性进展，公司技术中心对该项目进行再评估后建议终止该项目开发，相关情况简述如下：

（一）项目研发情况

立项委外历程：琥珀酸曲格列汀原料及片剂项目于 2018 年 6 月讨论确定立项，并于 2018 年 12 月完成立项流程，立项预算 3610.69 万（不含验证性临床费用），项目采取委外开发方式。2018 年 12 月，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技术开发（委托）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委托方正医药研究院完成琥珀酸曲格列汀原料药及片剂的小试、中试开发、预 BE 试验、BE 试验以及验证性临床试验研究（如需），并支付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公司将向方正医药研究院支付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不包含验证性临床费用总额为 2,750 万元。2018 年 12 月与方正研究院完成合同签订。

项目研究进展：项目进行了原料药小试研究，并初步完成小试交接及安全性评估；2019 年 8 月进行了中期评估，评估暂缓原料药中试交接，需完善小试工艺及质量研究。截止目前未开展中试交接，制剂无里程碑节点。

费用执行情况：根据项目进度，公司已分别于 2019 年 4 月及 2019 年 11 月支付了合同首期和二期款，共计 550 万元；截止目前项目总投入 569.48 万元

（二）国内研发现状

截止目前，本品原研（日本武田）未进口中国，也未查询到原研临床登记信息。

2017 年及以前多家企业提请临床申请获得临床批件，至今仅四川科伦、石药中奇、合肥拓锐、南京万川进行了生物等效性与 3 期临床登记，瑞阳制药、山东新时代及杭州华东医药仅登记了生物等效性试验。其中仅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 7 月）与石药集团欧意药业有限公司（2021 年 8 月）提请上市申请，四川科伦于 2022 年 3 月批准生产，石药欧意未获批准。

（三）现行法规要求

根据《药品注册管理办法》、国家药监局发布《化学药品注册分类及申报资料要求》的通告（2020 年第 44 号），原研未进口、琥珀酸曲格列汀片属于化学药品 3 类，根据国家药监局药审中心发布的《境外已上市境内未上市药品临床技术要求》通告（2020 年第 29 号）并结合已批准厂家临床开展情况，本项目需开展验证性临床。

（四）终止项目的原因说明

如公司继续开展本项目，需完成验证性临床方可申请上市，原立项预算未包括验证性临床费用，评估项目投入将大幅超出立项时的预算，且本项目主要人员发生变动亦不利于合同履行。此外，综合考虑该品种的市场销售趋势、一致性评价研发态势以及药品集采形势等因素影响，建议终止项目开发。

二、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决定终止与方正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签署的<技术开发（委托）合同>所涉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宋金松、袁平东、任甄华、贾剑非、毛润回避表决，3 名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董事会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回避票 5 票，弃权票 0 票。

三、本次终止项目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终止琥珀酸曲格列汀原料药及片剂项目事项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的变化和调整，不会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一）事前认可意见

1、公司已就该事项事先提供了相关材料，经认真审阅，我们认为本次终止与方正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签署的《技术开发（委托）合同》所涉项目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2、该事项审议过程中，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意见

本次终止与方正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签署的《技术开发（委托）合同》所涉项目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788　　证券简称：北大医药　　公告编号：2023-012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所”）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55,981,935.11 元，其中母公司净利润为 19,253,654.45 元。按公司《章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925,365.45 元后，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106,557,500.67 元，2022 年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10,178,078.90 元。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鉴于方正集团重整刚刚完成，叠加国家药品集采等政策的深入，仿制药市场竞争加剧，公司将更加聚焦医药主业的发展，将在抗感染类、镇痛类、精神类用药领域加大深耕力度，加快产品结构调整，形成产品梯队，在每个治疗领域再通过引进或自主研发方式扩充 3-5 个品种。同时为响应国家集采中标供应需要，公司现有产能已无法满足生产销售需求，公司将购置固定资产扩建现有生产线，因此 2023 年度公司存在大规模资本支出的可能性。经综合考虑，董事会研究决定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符合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

三、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计划

公司 2022 年度未分配利润累计滚存至下一年度。公司未分配利润将用于满足日常经营需要，支持各项业务的开展以及流动资金需求，为公司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持续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公司重点将在一致性评价、自主及合作研发和外部产品引进、集采保障、购置固定资产等方面加大投入。今后，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回报投资者，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在确保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的前提下积极履行公司的分红义务，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四、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核查后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给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监事会审核意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其他说明

公司已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公司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并按照规定，采用安全、经济、便捷的网络和其他方式为股东参与股东大会决策提供便利。

七、相关风险提示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八、报备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监事会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788　　证券简称：北大医药　　公告编号：2023-013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银行授信融资计划暨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满足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7 亿元人民币。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预计新增担保总额度不超过 2.66 亿元人民币。具体担保金额及保证期间按照合同约定执行。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经有关部门批准。

（二）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银行授信融资计划暨提供担保的议案》，该议案的董事会表决情况为：同意 3 票，回避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宋金松、袁平东、任甄华、贾剑非、毛润回避表决，3 名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的监事会表决情况为：同意 4 票，回避 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监事胡继东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担保额度的预计情况

（一）本次综合授信的预计情况

为了公司更好的经营发展，公司依据 2023 年生产经营规划预测公司 2023 年度拟向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含贷款）的总额度。根据相关预测，2023 年度，公司（含子公司）拟向相关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含贷款）总额度最高不超过 7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申请授信单位	2023 年预计授信总额	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与公司股权关系
北医医药	3	72.83%	公司全资子公司
母公司	4	33.16%	–
合计	7		

（二）本次担保额度的预计情况

被担保方为全资子公司北京北医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医医药”）。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注]	新增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及其关联方	北医医药	公司持有北医医药 100%股权	72.83%	0.34	2.66	19.24%	是

[注]：2023 年度全资子公司接受的担保额度总金额 3 亿元（含展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6.2.10 的规定：上市公司担保的债务到期后需展期并继续由其提供担保的，应当作为新的对外担保，重新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北京北医医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袁平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00012272M

住所：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生命园路 8 号院一区 6 号–2 至 12 层 101（3 层 301）（昌平示范园）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1998 年 06 月 10 日

经营范围：批发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蛋白同化制剂和肽类激素、体外诊断试剂；预包装食品销售、不含冷藏冷冻食品；特殊食品销售、限婴幼儿配方乳粉；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销售医疗器械Ⅰ类、Ⅱ类、Ⅲ类（以《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核定的范围为准）；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日用品、化妆品、机械设备、家用电器；机械设备租赁（不含汽车租赁）；维修办公设备；维修仪器仪表；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软件开发；承办展览展示活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企业管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北医医药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162,602.91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118,424.89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44,178.02 万元。2022 年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 3,428.84 万元。

公司持有北医医药 100%的股权。

在担保额度内，被担保方北医医药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额度的预计，均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担保额度内，按实际担保金额签署具体担保协议。

五、业务授权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全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及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或全资子公司）实际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情况在上述额度内行使相关融资决策权，并代表公司（或全资子公司）与各银行等相关金融机构签署上述授信及担保项下的合同及其他有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前。

六、董事会拟发表的意见

为支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发展，保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资金需求，需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7 亿元人民币，且需公司及相关关联方提供担保。相关担保事项有利于缓解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资金压力，降低融资成本，保障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

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企业管理规范，经营状况良好，公司对其生产经营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担保风险较小。相关关联方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全资子公司接受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3 亿，上市公司将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3 亿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1.70%。截止目前，上市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总金额 0 亿，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0。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情形。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一）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已就该事项事先提供了相关材料，经认真审阅，我们认为本事项有利于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由于涉及关联担保，故审议该事项时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意见

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企业管理规范，经营状况良好，公司对其生产经营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担保风险较小。本事项有利于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能够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对外担保情况的信息披露义务，担保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事项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将该事项提交给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监事会审核意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企业管理规范，经营状况良好，公司对其生产经营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担保风险较小。本事项有利于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能够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对外担保情况的信息披露义务，担保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十、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监事会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788　　证券简称：北大医药　　公告编号：2023-015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概述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需要，现对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预计。预计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在不超过人民币 9,689.75 万元的范围内进行；预计公司 2023 年接受关联单位金融服务为单日最高存款余额及理财产品本金余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单日最高贷款余额及票据等其他融资金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

（二）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宋金松、袁平东、任甄华、贾剑非、毛润回避表决，3 名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回避票 5 票，弃权票 0 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尚需获得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批准，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有关部门批准。

（三）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类别和金额

1、预计 2023 年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关联交易的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2023 年预计金额按露	截止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2022 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重庆西南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等	市场原则	1,300.00	295.82	1,177.90
	北大医药重庆大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等	市场原则	2,200.00	437.74	1,907.85
	平安集团及其他关联方	采购商品、租赁、接受劳务等	市场原则	440.50	74.09	244.19
	小计			3,940.50	807.65	3,329.94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湖南恺德微创医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原则	2,350.00	457.02	2,245.49
	山东北大医疗鲁中医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原则	2,100.00	90.70	826.20
	北京怡健殿方圆门诊部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原则	700.00	99.80	476.03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原则	450.00	187.08	–
	平安集团及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原则	149.25	78.76	212.96
	小计			5,749.25	913.36	3,760.68
	总计			9,689.75	1,721.01	7,090.62

2、预计 2023 年公司金融服务产生的关联交易的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2023 年预计金额按露	2023 年初至披露日日均存款余额	2022 年日均存款余额
接受金融服务	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人	银行存款、理财产品、银行贷款（含票据等其他融资）、代发工资等其他金融服务	市场原则	单日最高存款余额及理财产品本金余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单日最高贷款余额及票据等其他融资金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	9,697.88	9,986.83

（四）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预计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额差异（%）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重庆西南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等	1,177.9	0.90%	1,200	1.84%	2022.4.29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暨 2021 年度关联交易补充确认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8）www.cninfo.com.cn
北大医药重庆大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等	1,907.85	1.46%	2,150	11.26%		
中国平安及新方正集团其他关联方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租赁、接受劳务等	244.19	0.19%	547	55.36%		
湖南恺德微创医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等	2,245.49	1.08%	2,430	7.59%		
山东北大医疗鲁中医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等	826.2	0.40%	2,000	58.69%		
北京怡健殿方圆门诊部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等	476.03	0.23%	700	32.00%		
中国平安及新方正集团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等	212.96	0.10%	614	65.32%		
合计			7,090.62	--	9,641	--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明哲

注册资本：182.80 亿元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5033 号平安金融中心 47、48、109、110、111、112 层

经营范围：投资保险企业；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企业的各种国内、国际业务；开展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批准开展国内、国际保险业务；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主要股东：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等。

根据中国平安集团公开披露的 2022 年年度报告，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平安集团的财务数据为：总资产 111,371.68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586.75 亿元，实现营业收入 11,105.68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7.74 亿元。

关联关系：公司的第一大股东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第二大股东北大医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同受新方正控股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控制，中国平安通过新方正控股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控制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丁新民

注册资本：338.00 亿元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33 号平安金融中心 14、15、16、37、41、44、45、46、54、58、59 层

经营范围：承保人民币和外币的各种人身保险业务，包括各类人寿保险、健康保险（不包括“团体长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办理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办理各种法定人身保险业务；代理国内外保险机构检验、理赔、及其委托的其他有关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从事资金运用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主要股东：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

根据平安人寿在其官方网站公开披露的《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平安人寿总资产为 42,185.40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2,729.94 亿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 4,392.77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41.60 亿元。

关联关系：公司的第一大股东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第二大股东北大医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同受新方正控股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控制，平安人寿通过新方正控股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控制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重庆西南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北碚区水土镇方正大道 22 号

法定代表人：白太兵

注册资本：25,000 万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制造、销售（限本企业自产药品）原料药（按许可证核定的事项与期限从事经营）；生产、销售饲料添加剂、食品添加剂；销售：五金、交电、化工产品及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钢材、木材、电器机械及器材、普通机械；制药技术咨询及转让；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重庆合成的财务数据为：总资产 35,123.21 万元，净资产–70,841.64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1,106.42 万元，净利润–6,870.85 万元。

关联关系：合成集团持有本公司 153,859,3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82%，为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合成为合成集团全资子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北大医药重庆大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北碚区水土镇方正大道 21 号

法定代表人：罗建新

注册资本：16,332.58 万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限本企业生产的药品）散剂、口服溶液剂、原料药（以上经营范围按许可证核定事项从事经营）、生产、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本公司生产的兽药原料和兽药制剂、普通货运、预包装食品批发、医药、化工产品技术开发，国内贸易（不含国家有专项管理规定的品种），销售五金、交电、普通机械、金属材料、木材、日用百货、电器机械及器材、（以下经营范围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及原料、建筑材料，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大新药业的财务数据为：总资产 97,329.03 万元，净资产–68,062.93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28,099.32 万元，净利润–3,177.05 万元。

关联关系：合成集团持有本公司 153,859,3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82%，为公司控股股东。大新药业为合成集团控股子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五）湖南恺德微创医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株洲市荷塘区茨菇塘恺德路 99 号

法定代表人：任甄华

注册资本：1,612 万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内、外、妇、儿、传、五官、中医、麻醉、检验、放射、职业病、医学美容、儿保、妇保、社区卫生、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北京北医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湖南恺德医院的财务数据为：总资产 17,419.00 万元，净资产–4,005.00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16,234.00 万元，净利润 315.00 万元。

关联关系：湖南恺德微创医院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任甄华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六）山东北大医疗鲁中医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太公路 65 号

法定代表人：顾国明

注册资本：10,000 万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综合医院服务、卫生院及社区医疗活动、专科疾病防治、门诊部医疗活动、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活动、妇幼保健活动、疾病预防控制及防疫活动、康复服务、养老服务、健康体检服务、医药、医疗研发和技术服务、临床药物实验服务、咨询服务、健康咨询服务、管理咨询服务、系统内短期教育教学培训、其他卫生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北大医疗淄博医院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截止 2022 年 9 月 30 日，鲁中医院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为：总资产 100,668.76 万元，净资产 42,749.15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45,321.18 万元，净利润–3,195.48 万元。

关联关系：山东北大医疗鲁中医院有限公司为北大医疗淄博医院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北大医疗淄博医院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任甄华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七）北京怡健殿方圆门诊部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 56 号 4 层

法定代表人：高国兰

注册资本：1,000 万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内科医疗服务；食品经营（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健康咨询（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北京怡健殿诊所有限公司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怡健殿方圆的财务数据为：总资产 8,754.86 万元，净资产 1,281.35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7,248.94 万元，净利润 596.02 万元。

关联关系：北京怡健殿方圆门诊部有限公司为北京怡健殿诊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怡健殿诊所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宋金松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经营状况及资信情况良好，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属日常经营所需，其具备持续经营和服务的履约能力，亦能正常支付账款。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内容

公司预计 2023 年与上述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不超过 9,689.75 万元；预计 2023 年接受关联单位金融服务为单日最高存款余额及理财产品本金余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单日最高贷款余额及票据等其他融资金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事项主要系与合成集团及其所属子公司、平安集团及其所属子公司等进行的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采购及销售商品、接受租赁及劳务、提供劳务服务、接受金融服务等交易。本次交易主要通过现金掘实结算支付，具体结算方式、支付期限及生效时间等详尽事宜均以双方实际签署的合同约定为准。

（二）定价原则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合理的定价原则，严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交易双方根据签约实时的市场情况协商约定，不存在利用关联关系输送利益或侵占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业务属日常经营所需。合成集团、平安集团所属子公司等上述关联企业各自拥有资源优势，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形成积极的支持和帮助。本次关联交易以遵守市场公允定价原则为基础并结合实际市场情况进行，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并未构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该等关联交易不构成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者被控制。

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上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自 2023 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上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1,721.01 万元。

七、关联交易授权的有效期

上述关联交易的授权获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后，有效期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八、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一）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

1、公司已就该关联交易事项事先提供了相关材料，经认真审阅，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具备可行性和可操作性。该事项审议过程中，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2、2023 年各项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经双方协商一致进行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二）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公司 2023 年各项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需要，经双方协商一致进行的。合成集团、平安集团所属子公司等上述关联企业各自拥有资源优势，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形成积极的支持和帮助。公司关联交易以遵守市场公允定价原则为基础并结合实际市场情况进行，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并未构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综上所述，我们对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无异议，同意将该事项提交给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监事会审核意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以遵守市场公允定价原则为基础并结合实际市场情况进行，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并未构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十、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监事会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788　　证券简称：北大医药　　公告编号：2023-016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2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及聘请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及《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所”）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相关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25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064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80 人
2022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8.63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5.41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21.15 亿元	
2022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12 家	
	审计收费总额	6.32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房地产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458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亚太药业、天健、安信证券	年度报告	部分案件在诉前调解阶段，未统计	二审已判决判例天健无需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罗顿发展、天健	年度报告	未